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李燕飞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等实际情况所做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因此，董事会同意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置换先期投入资金为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2,208.16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D10155 号】；
4.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